泸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2024年度部门事中绩效监控报告

按照泸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泸县编审〔2024〕7号）文件的工作安排，开展2024年1月至8月部门预算执行、调整情况以及绩效目标完成和实现情况的绩效监控相关工作。

1. 主要职能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履行社会保险经办工作职责。承担社会保险稽核、领取社会保险待遇资格认证、社会保险基金反欺诈以及社会保险经办体系内部审计工作。承担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工伤保险基金的收入、支出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县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的参保登记、扩面、人员增减、缴费申报工作。负责全县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关系的转移接续工作。负责全县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待遇核定、社会化发放及调整工作。负责职工养老保险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的组织、指导工作。

二、机构基本情况

泸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是隶属于泸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一级预算单位，为全额拨款的参公事业单位，内设机构8个，分别是办公室、基金管理股、审计监督股、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管理股、退休人员管理股、综合业务一股、综合业务二股、综合业务审核股。

三、预算绩效监控总体情况如下：

（一）年度预算安排情况

公用支出，是用于支付办公费、印刷费、维修（护）费、差旅费、劳务费等维持机关正常运行所需费用。

项目支出，主要包括：1.离休干部遗属生活困难补助7.2万元；2.离休干部津补贴28.53万元；3.老被征地农转非基本生活保障金317.85万元；4.建国初期职工困难补助1.73万元；5.职业年金记实4473.72万元；6. 企业退休人员资格认证费30万元；7.代管资金项目5.82万元；8.市级资金3.58万元。

（二）1-8月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1-8月执行情况

1-8月，本单位公用支出40.02万元，为2024年年初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0万元的40.02%，本单位8个项目支出共计2179.66万元，为财政拨款收入4862.61万元的44.77%。

（三）部门预算绩效目标1-8月完成情况

公用支出

1-8月，本单位公用支出40.02万元，为2024年年初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0万元的40.02%。

项目支出

1.专项资金县级财政年初预算安排6个项目4859.03万元，1-8月根据单位需要追加0个项目0万元，共计0万元。6个项目资金财政全部落实到位。1-8月下达市级资金（市本级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活动经费项目）3.58万元。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1）离休干部遗属生活困难补助4.2万元；

主要用于支付离休干部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2）离休干部津补贴16.44万元；

主要用于支付离休干部津补。

1. 老被征地农转非基本生活保障金206万元；

用于支付老被征地农转非人员基本生活保障金。

1. 建国初期职工困难补助1.05万元；

用于支付建国初期职工困难补助。

1. 职业年金记实1920.2万元；

用于支付全县退休、调出人员年金做实费用。

（6）企业退休人员资格认证费30万元

用于资格认证宣传及支付其他区县退休人员资格认证费用。

（7）代管资金项目5.82万元；

主要用于支付中标供应商履约保证金等。

（8）市级资金3.58万元

用于支付市本级企业退休人员在我县开展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

总体而言，我局预算绩效目标任务正有序展开，稳步推进。

四、运行监控分析

（一）全年部门预算预计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收入5704.79万元,全年预计执行5704.79万元,执行率达到100%。其中：

一般性财政拨款支出预计执行5704.79万元，执行率达到100%。（基本经费预计执行842.18万元,执行率100%；项目经费预计执行4862.61万元,执行率100%，包括事中新增项目）；

事业支出预计执行0元，执行率0%；

其他支出预计执行0元，执行率0%；

1. 全年绩效目标预计完成情况

2024年1月至8月，通过我局上下齐心努力，各项工作稳中有进，预计到年底将圆满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我局开展“养老保险参保扩面”专项行动，根据各类群体分类施策，有针对性地开展各项扩面工作。常态化开展“社保服务进万家”宣传活动，结合重点政策，针对目标群体召开扩面宣讲会、片区交流会，切实推进“民心守护”工程，严格执行待遇发放三级审核，做好各类群体养老、工伤保险定期待遇和专项待遇按时足额发放工作，协同银行建立社会化发放从基金直至到账全流程闭环管理机制，确保各类待遇发放“不拖一天、不漏一人、不欠一分”。我局与融媒体中心深度合作，推出“社保微课堂”视频专题，以社保政策宣传解读为切入点，预计全年录制群众喜闻乐见的政策干货视频7个，打造参保扩面宣传前沿阵地。扎实推进征收“统模式”改革，加强系统完善、信息共享、政策宣传，确保改革工作落地落实，提升办事群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泸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2024年9月24日